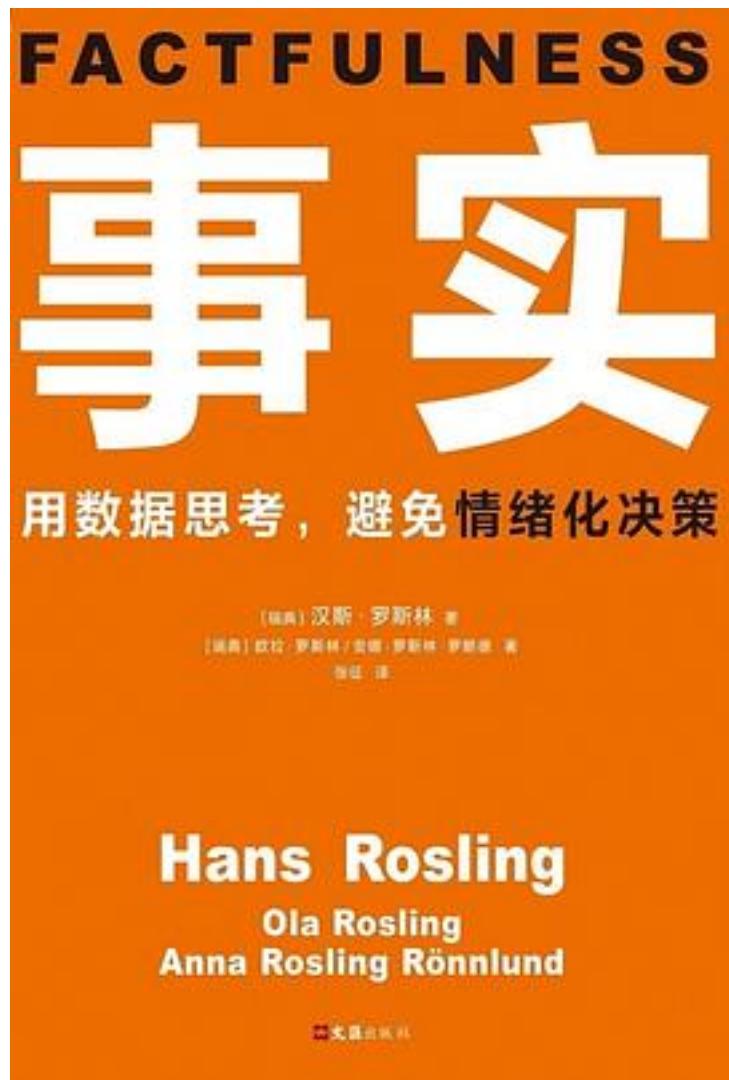


事实



[事实_下载链接1](#)

著者:[美] 菲利普·罗斯

出版者:上海译文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0-2

装帧:精装

isbn:9787532782659

◆ 从生活的真实剧情里调制出半想象的生命，这就是我的人生。

~~~

《事实：一个小说家的自传》是菲利普·罗斯“罗斯系列”的第一部。小说以“我”罗斯与祖克曼（作者创造的第二个我）一去一回两封信为开头和结尾，中间分五个部分：序幕、安全的家园、乔学院、我梦想中的女孩、现在我们也许可以开始，追溯“我”从犹太小镇男孩变成功成名就小说家的人生轨迹。小说在严格的非虚构叙事下，呈现出一个“未经修饰”的“罗斯”——一个初露头角的艺术家、学生、儿子、情人、丈夫、美国人、犹太人，开诚布公地探讨了小说和自传的关系：有多接近就有多遥远。”

~~~

* 感人至深。——《伦敦书评》

* 一部令人目眩的作品。——《纽约时报》

* 一次对小说家生活严肃而生动的改写。——《纽约书评》

* 活力充沛，引人入胜。——《独立报》

*

他好像是那种群居僧：献身工作，严格自律，鲜有爱好，但又时不时地像土拔鼠钻出地洞那样讲个笑话、吹吹牛皮。——石匠好友鲁斯·默多克

*

尽管独特性本无高下强弱之分，罗斯的独特却近乎离谱，他恶趣味般只做自己、自己、自己。——马丁·艾米斯

* 他技巧娴熟，机智幽默，富有生气，具有名家风范。——索尔·贝娄

* 他是一位伟大的现代情色史学家。——米兰·昆德拉

*

他是一个美国性多于犹太性的吟游诗人，归属感与爱国精神是他吟咏的主题。——伊丽莎白·裴科达

*

他是一位拥有非凡写作技巧、胆识过人的作家，他的每一次写作都是对敌对势力的宣战。——弗兰克·克默德

*

纯粹的活力——这是罗斯最重要的天赋和才能，是他和美国所共有的，也是他留给文学的遗产。——扎迪·史密斯

*

菲利普·罗斯应该位于索尔·贝娄和约翰·厄普代克之间。这样说不是基于某种商业的或者学院批评的顺序，而是他们比肩而立。——孙甘露

作者介绍：

菲利普·罗斯（1933-2018）

美国小说家，出生于新泽西州纽瓦克市。1959年凭借处女作《再见，哥伦布》受到瞩目，此后笔耕不辍，获奖无数，赢得国内外的高度认可。2012年宣布封笔，一生共创作29部小说，代表作有《波特诺伊的怨诉》《鬼作家》《萨巴斯剧院》《美国牧歌》《人性的污秽》等。

目录: 序幕/9
安全的家园/19
乔学院/35
我梦想中的女孩/85
都是一家人/121
现在我们也许可以开始/141
· · · · · (收起)

[事实](#) [下载链接1](#)

标签

菲利普·罗斯

传记

小说

美国文学

外国文学

艺术

美国

人物传记

评论

“我最不想做的事，就是送给文学读者一个笑容。我想证明，生活是悲痛伤感的，哪怕自己正感受着生活的振奋人心。”

翻译很好，很接近原著的语言风格。这本书是了解罗斯的核心，也是他最为狡猾的作品之一。我不能理解的是上译文为啥不继续统一全集封面，这本书封皮太随意了吧（虽然罗斯是很帅啦

还是罗斯最典型的特点：装精。在他一泻如注的假自白、真辩驳之下，他生命中所有的当事人仿佛全都变成了哑巴，“既往不咎”在罗斯这儿从不出现，对过去经历中每一次挫折都斤斤计较是作家的天职，遇到过的每一个烂人仿佛都成了他的宝贵经验。在生活中控制自己的女人，就和在作品中控制每一处虚虚实实一样，最后反过来说女人害了我、书写让我羞愧难当——罗斯要靠全知全掌握的视角才能讲得舒服，原因是他创作的起点是对事实的话语权，不是“和盘托出”而是“我全都懂”，“都懂”再包括自己虚设的自反视角。读了他那么多年，对他这脾气和人品早已经无可奈何，只当再欣赏一次罗斯超强的狡辩能力，是他最早告诉我，文学不必得体。一个男人成熟到极点便回到顽童，在自我架设的题材中予取予求。原则上讨厌这人，但罗斯的表达能力永远是文学一景甚至盛景。

3.5星吧，还行。

在自传中极尽遮掩，在小说中坦露无疑。前者看似赤身裸体实则枷锁遍身体，后者看似遮遮掩掩，其实早已和盘托出。

始末的作者和笔下人物的书信对谈摆足了后现代的噱头，但也十分恳切地触及了虚构和真实生活的关系。罗斯在开头声称走火入魔的想象让他丢失了自我身份，陷入了精神危机，以至于必须写作一本治疗性质的自传来还原想象背后的基本事实。但末尾祖克曼尖锐地揭露了，自传作者其实无时无刻不在对这些基本事实进行压抑、篡改、替换和升华。相反，只有借以想象的名义，他无意识的欲望的真相才能得到无所禁忌的敞现。此外，正如罗斯在自传部分里坦陈的，虚构创作把真实生活中的创伤和愤怒加以非个人化的定型，从而也起到了宣泄和疏离的治疗作用。虚构和真实人生最终是相互揭示和相互治疗的，一个永久和无解的循环。

罗斯自觉小说的独立性才是唯一重要的，而作家应该躲在幕后。自传里写到罗斯成长求学撰稿评论求爱受骗陷在不幸的婚姻又追求更有欲望的欢愉。他的作品里面的人物性格和人生都投注了他本人真实的生活。自传的后半段描写他和乔西错误的婚姻。这段情缘本是罗斯主动求来的，乔西那小镇背景的年轻漂亮离异女性正正击中罗斯。不难发现，

乔西骗说罗斯怀孕让罗斯和他结婚，罗斯是纵容的。他在书中比较着乔西和梅这两位家庭背景天渊之别的女性，很巧妙地用上阳否阴述这一拉丁语修辞手法，不想多说乔西的事情却其实透露不少。他难以割舍这种病态让他痴迷的人生故事素材。《我作为男人的一生》的塔诺波尔是他，《当她是好女人的时候》也是他的故事。写给祖克曼的信也是他的心声，祖克曼的回信更是他的坦率。所有小说都有自传的因子，所有自传都有小说的成分。确实~

“狡猾”的罗斯

“事实”只是一个甜美的诱饵，令读者相信作家“去神化”的写作欲望。于作家而言，“事实”则是一件朴素的外衣，遮蔽饱经风霜的肉身。如果把读这本书的过程比作享用晚餐，那么祖克曼的回信才是那道迟来的主菜，毫不做作，直击味蕾，差点颠覆前面所品尝的同样食材烹制的菜肴。作家有自己相信的和为读者建构的叙事，两者不总重叠在一起。唯一可以确定的，是他身为一个犹太人的integrity，不管他再怎么“反叛”和不自知。

如何在向身边的人表达深厚情感的同时，写一本深刻自我剖析的自传。这本书用令人哑然失笑的形式，给出了答案。

【柒书坊好书榜】可以看做是一次关于真实与虚构的文本实验，亦可看做是柯南道尔与福尔摩斯“决斗”的续篇——作者与其主角的相爱相杀。实验无非是想要证明“书写事实”之不可能，而“决斗”的结果，也只能和平收场——甚至让人怀疑有“让球”的嫌疑。前五章的“自传”是罗斯故意布下的迷局，祖克曼的回信才是作品真正的高潮，而这迷局越繁复拙劣，后面的破局才能显得畅快淋漓。这样的自我博弈看似是一场游戏，倒也在谈笑间揭示了人们不太愿意接受的一个“事实”——向小说家索要绝对真实，无异于缘木求鱼。他们的真实只能借虚构之口，传递出比真实更深远的东西。

20/13

第一次读罗斯，这本书很有意思，他探讨了传记作家和小说作家所要对抗的真实和虚构的素材。他就是要写一本本末倒置的书，一本将苦思冥想后定了型的东西捞出沥干，重新体验未经加工的真实。“拖累你的东西同时也在抚育你本人和你的才华。”

在虚拟与现实之中，罗斯找到了很好的平衡。按照约翰·厄普代克的话来说，菲利普·罗斯在现实主义边界上活跃地漫游度步，然后再穿越。

3.5 一部很狡猾但视角很独特新颖的传记

可以说如果这本书没有祖克曼的回信，将会是我最讨厌的一本书！至此我也见识了一个小说家玩弄文字和人心的高境界，这也是我第一次在读罗斯作品时因为太过讨厌他表达的观点，忍不住加了批注，而这一切的怒气在祖克曼的回信中都一一给我会心一击，原来那都是罗斯故意埋下的线！祖克曼的毫不客气的话语一针见血！让我一下又找到了昔日的熟悉感——“若问意见，不予付梓。”“你的情不自禁，总是情不自禁，特别是为自己辩解的时候！”在祖克曼眼里罗斯写就的不是一本事实，而是粉饰过后无关痛痒的不如实。

写给自己笔下人物的一段自传

“反犹”的源起和第一段婚姻。有趣的是借祖克曼之口来comment有点儿给自己书写review的意味。拿到这本书的当天正巧听了罗斯04年反美阴谋的访谈对他的认知又立体了些。

“文前”“文末”两章超五星。虽名为自传，但是又一场作家自我与虚构自我的游戏。菲利普·罗斯深刻领悟虚构的秘密，那些能说出的和不能说出的，并以最大限度将之塑造为体操般均衡、精妙的文体。

看了一半，记。不知何时再看。2020.4.4

不明白我为什么这么想要一探小说家的隐私。

实话我觉得这种自传写法不可。罗斯粉可一观

[事实](#) [下载链接1](#)

书评

“这本书讲述的是如何以数据作为根治无知的良方，以理性作为心灵平静的源泉，因为这个世界并没有你所感觉到的那么糟糕。”作者通过自己多年教学经验，通过大规模的抽样调查发现了人们普遍存在的错误本能，通过13个问题串联起来，分析我们所存在的十项错误本能，并提出相应的...

[事实](#) [下载链接1](#)